

2023 年度兰考县民政局 部门预算公开（汇总）

2023 年 3 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兰考县民政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 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兰考县民政局概况

一、兰考县民政局主要职责

兰考县民政局是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，履行着“上为政府分忧，下为群众解愁”的重要职能、主要职责：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孤儿救助、艾滋病救助、临时救助、残疾人两项补贴、高龄津贴发放等工作；调查、审核、审批全县救助对象，并组织实施救助。

二、兰考县民政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兰考县民政局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，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与局所属单位预算。

兰考县民政局部门内设机构 6 个机构。分别是：办公室、行政审批服务股、社会救助股、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、养老服务和慈善事业促进股、社会福利和社会工作股。

局属二级单位预算包括：

1. 兰考县民政局（本级）
2. 兰考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
3. 兰考县社会福利中心
4. 兰考县救助管理站
5. 兰考县殡仪馆

第二部分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15033.72 万元，支出总计 15033.72 万元，与 2022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113.82 万元，增长 8.00%。主要原因：年初安排县级民生资金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15033.7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4918.72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115 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15033.7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083.22 万元，占 7.21%；项目支出 13950.50 万元，占 92.79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918.72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15 万元。与 2022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514.82 万元，增长 11.30%，主要原因：城乡低保、五保供养、高龄津贴、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资金增加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 401 万元，下降 77.71%，主要原因：本年度下达政府性基金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

14918.72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（类）支出 14688.06 万元，占 98.45%；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 30.66 万元，占 0.21%；农林水支出（类）支出 200 万元，占 1.34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083.22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037.52 万元，占 95.78%；公用经费支出 45.70 万元，占 4.22%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局 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10 万元。2023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。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致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 2022 年保持一

致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2年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：预算数与2022年保持一致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兰考县民政局2023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15万元。支出具体情况如下：项目支出115万元，主要用于殡葬事业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部门机构运转经费

兰考县民政局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45.7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包含办公费7.70万元、电费14万、水费2.70万元、差旅费10.30万元、邮电费2万元、维修(护)费3.20万元、印刷费0.80万元、劳务费2.66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.34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共组织对87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3919.90万元。2023年，兰考县民政局预算项目

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。我局拟组织对82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13950.50万元。

我部门2023年涉及重点绩效项目1个，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是通过绩效评价，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的质量和效率，促进贫困群众脱贫和改善生活条件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2022年期末，我局共有车辆6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5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1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殡仪用车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2023年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**财政拨款收入**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**事业收入**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**其他收入**：是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**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**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**基本支出**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**项目支出**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**“三公”经费**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

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九、商品和服务支出：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。

十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：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